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8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交二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邢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邢台道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交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沧州交发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沧州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曲港高速公路京台高速至黄骅港段项目投资中标单位。现联合体成员共同出资设立沧州雄港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

● 投资金额：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273,77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3,688.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 特别风险提示：在后续运营、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合作方未能按约定出资到位的风险以及投资项目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与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交二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邢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邢台道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交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沧州交发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沧州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作为曲港高速公路京台高速至黄骅港段项目投资人（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开发主体。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273,77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3,688.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邢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交二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46%、18%、15%、6.5%和5%，其余公司合计出资4.5%。

### （二）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

### （三）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联合体成员的基本情况

联合体成员为投资协议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交二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邢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邢台道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安徽交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沧州交发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沧州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信息详见《汇通集团关于项目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4-063）。

原联合体成员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已退出，相应出资份额由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承接。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名称：**沧州雄港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三）**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公路管理与养护；食品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机动车充电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273,775.00万元

## （五）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936.500	现金	46%
2	邢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279.500	现金	18%
3	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066.250	现金	15%
4	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95.375	现金	6.5%
5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688.750	现金	5%
6	中交二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3688.750	现金	5%
7	沧州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75.500	现金	2%
8	邢台道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475.500	现金	2%
9	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21.325	现金	0.3%
10	安徽交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73.775	现金	0.1%
11	沧州交发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3.775	现金	0.1%
合计		273775.000		100%

（六）公司住所：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沧东经济开发区科创中心532室

（七）公司的营业期限：30年

## 四、股东协议及联合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签署主体

沧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邢台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桥梁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交二公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邢台道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沧州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沧州交发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安徽交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二）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与投资总额

本项目中标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1,368,873.00万元，汇通集团所占份额为5%，项目公司资本金（即注册资本）为本项目中标投资总额的20%，即人民币273,775.00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全部以各公司自有资金出资。公司注册资本与投资总额之间的差额，由项目公司通过其他渠道合法筹集。项目公司组建完成30天内，联合体成员按照协议约定的投资比例承担项目资本金的20%，剩余资本金按照项目建设再分批到位，公司注册资金按照工程建设进度分三年缴清。

### **（三）违约责任**

各股东应及时足额出资，如果任何一方未能按时足额出资，该方即构成违约。违约方除应按约定向公司缴足出资外，还应向遵守出资义务的其他方（下称“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未缴纳金额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直至违约方足额完成出资义务，违约金在守约方之间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同时应赔偿因其违约而使守约方遭受的任何直接和间接损失。

### **（四）利润分配**

联合体成员按照项目出资比例享有项目公司的有关收益。

##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成立项目公司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建设方面的业务量和业绩，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市场拓展产生积极作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为今后一个时期主营业务的稳定发展打好基础。

##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因素影响，有一定的投资风险，可能存在合作方未能按约定出资到位的风险以及投资项目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公司将

审慎开展目标项目的尽职调查、决策以及投资后的监督、管理等工作，合理降低投资风险，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